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會 計 月 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份

主辦會計人員

基金主持人

(報表規格請以 A4 紙張為準)

【無須蓋用印信】

附錄一之 2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平 衡 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			金額	%	負債及淨值			金額	%
科目名稱	編號	檢查號碼			科目名稱	編號	檢查號碼		
資 產					負 債				
					淨 值				
合 計					合 計				

- 註：一、本表「科目名稱」欄應按該基金平衡表科目填列至 4 級科目。
 二、屬「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性質之科目，不列入資產、負債項下，但應附註說明其金額。
 三、重大事項請以附註說明。

附錄一之 3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年 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本 月 份				本 年 度 截 至 本 月 份 累 計 數			
名稱	編號	檢 查 號 碼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實 際 數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金 額	%

- 註：一、本表「科目名稱」欄應按該基金收支餘絀表科目填列至 4 級科目。
 二、本月份及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餘絀預算數應與法定預算分配表之分配預算數相符。
 三、本月份及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餘絀實際數較預算數差異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說明增減原因。
 四、本年度法定預算數欄，在法定預算發布前，暫按本府核定數編列。

附錄一之 4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現金收支月報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摘要	金額		
	小計	合計	總計
收項			
上期結存			
本期收入			
收項合計			
付項			
本期支出			
本期結存			
付項合計			

附錄一之5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X X 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子目	摘要	金額
		合計	

註：本表為平衡表之科目明細表。

附錄一之 6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 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全年度 預算數	截至本月底止 預算分配數	收 入 數			未收入之分配數
			憑証 字號	本月份實收數	截至本月底止累計數	

附錄一之 7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XX 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 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全年度 預算數	截至本月底止 預算分配數	實支數			未支用分配預算數
			憑証 字號	本月份	累計數	

附錄一之 8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 月份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累計 預算 分配 數(2)	執行情形						結 餘 款	累計 工程 進度		差 異 或 落 後 原 因	改 進 措 施			
	以 年 保 留 數	前 度 留 數	本 年 度 法 定 預 算 數	本 年 奉 准 行 數	度 先 行 辦 理 數		調 整 數	合 計 (1)	實際執行數					比較增減(-)				契 約 責 任 數	預 估	實 際
									實 支 數	應 付 未 付 數	合 計 (3)	%		金 額 (4)=(3)-(2)	%					
總計																				

- 註：一、專案計畫之購建固定資產按計畫逐項填列，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則按總帳科目分列。專案計畫之購建固定資產並應填列累計工程進度（由計畫開始執行至本月底止累計進度）。
- 二、凡實際執行數與累計預算分配數差距或累計工程進度實際與預估差距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均應說明落後原因及改進措施。
- 三、總計係指專案計畫之購建固定資產及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合計數。
- 四、本年度法定預算數應扣除已奉准於以前年度先行辦理部分，並應備註說明。
- 五、表內總計數再按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什項設備及其他分列，僅填列實際執行數合計欄（毋須細分實支數及應付未付數）。
- 六、本年度法定預算數欄，在法定預算發布前，暫按本府核定數編列。
- 七、調整數係指專案計畫在同一計畫已列預算總額（含保留數，但不含奉准先行辦理數）內調整容納，及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在本年度法定預算數總額內調整容納之數。
- 八、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係指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之補辦預算數及已編列於次年度預算之預算數。

附錄一之 9
(封面)

中華民國 XX 年度
(XX 年 XX 月 XX 日至 XX 年 XX 月 XX 日)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半年結算報告

嘉義市政府編

- 說明：1、封面應加蓋機關印信，該印信得以套印方式處理。
2、報告書表均使用 A4 紙張，直式橫書。

附錄一之 10

XX 年度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半年結算報告
目 次

(書表名稱)

(頁數)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XX 年度半年結算報告摘要說明

壹、收支餘絀情形

一、收入

二、支出

三、賸餘或短絀

貳、其他重要說明

說明：各基金若有其他重要事項揭露時，如各類保險精算或有負債假設條件及金額等（重大承諾事項或或有負債）之說明，請於「貳、其他重要說明」內表達其總額及內容（包括發生時間、對象及原因）。

附錄一之 12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收支餘絀結算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實 際 數 (1)	分 配 預 算 數 (2)	比 較 增 減 (一)	
			金 額 (3)=(1)-(2)	% (3)/(2)

- 說明：1. 本表「科目」欄應按基金收支餘絀表科目填列至 4 級科目。
 2. 實際數較分配預算數增減原因請於附錄一之 11 摘要說明內說明。
 3. 「分配預算數」欄內數據係按法定預算數為基礎之分配數填列，但在 6 月底前尚未發布法定預算時，暫按本府核定數為基礎之分配數填列。
 4. 本表以「元」為單位，填列至角分，其百分比應列至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平 衡 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金 額	%	科 目	金 額	
資 產			負 債		
			淨 值		%
合 計			合 計		

說明：1.本表「科目」欄應按該平衡表科目填列至 4 級科目。

- 2.屬「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性質之科目，不列入資產、負債項下，另以附註或附表方式說明其總額及內容。
- 3.依國內財務會計準則第 9 號公報「或有及期後事項之處理準則」規定，表達及揭露「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內容（包括發生時間、對象及原因）及金額。
- 4.本表以「元」為單位，填列至角分，其百分比應列至小數點後兩位數。

附錄一之 14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購建固定資產計畫預算與實際進度比較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全部計畫			預算數							實際數				未達成或超過預算之原因	
	金額	目標能量	進度起迄年月	可用預算數					累計分配預算數		本年度金額	本年度金額占可用預算數%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	截至本年度累計數占實際分配預算數%		
				以前年度保留數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	調整數	合計	占全部計畫%	金額						占全部計畫%
專案計畫 X X X 計畫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 說明：
1. 專案計畫按計畫別逐項填列；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按總帳科目填列。
 2. 本年度預算數應扣除已奉准於上年度先行辦理部分，惟需附註說明原法定預算合計數及已奉准於上年度先行辦理之數額。
 3. 調整數欄係指專案計畫項目，得在同一計畫已列預算總額（含保留數，但不含奉准先行辦理數）內調整容納；及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項目，得在當年度法定預算總額（不含保留數及奉准先行辦理數）內調整容納。
 4. 實際執行數與累計分配預算數差異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應說明差異原因。
 5. 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係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之補辦預算數及已編列於次年度預算之預算數。
 6. 「本年度預算數」、「累計分配預算數」欄內數據係按可用預算數為基礎填列，其中法定預算數在 6 月底前尚未發布時，暫按本府核定數與其為基礎之分配數填列。

附錄一之 15

主辦會計人員：

基金主持人：

說明：封底由上而下應加蓋主辦主(會)計人員及基金主持人職名章(該等職名章並得以套印方式處理)。

附錄一之 16

(封面)

中華民國 X X X 年度

(X X X 年 X X 月 X X 日至 X X X 年 X X 月 X X 日)

嘉義市總決算

嘉義市政府地政處主管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附屬單位決算

(非營業部分)

嘉義市政府編

附錄一之 17

(封底)

主辦會計人員：

基金主持人：

說明：封底加蓋基金主持人及主辦會計人員職名章（該等職名章並得以套印方式處理）。

附錄一之 18

XX 年度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附屬單位決算

目 次

(書表名稱)

(頁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年度

- 一、業務計畫實施績效（請列示營運計畫之實施內容、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計畫項目如係附屬表「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之計畫項目者，其項目名稱及金額應一致。）
- 二、收支餘絀情形
- 三、餘絀撥補實況
- 四、現金流量結果
- 五、資產負債情況
- 六、其他
 - （一）本年度併決算及補辦以後年度預算事項之說明
 - （二）預算所列未來承諾授權之執行情形
 - （三）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內之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如各類保險精算或有負債假設條件及金額等）及或有資產，應說明其總額及內容（包括發生時間、對象及原因）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收支餘絀決算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業務收入 ：								
業務成本與費用 ：								
業務賸餘（短絀－）								
業務外收入 ：								
業務外費用 ：								
業務外賸餘（短絀－）								
非常賸餘（短絀－）								
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								
本期賸餘（短絀－）								

填表說明：1. 本表應填列至 4 級科目。

2. 本表如有科目重分類情形，請附註說明原因、科目及金額。

3.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餘絀撥補決算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決算數		比較增減		上年度決算數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賸餘之部								
本期賸餘								
：								
分配之部								
填補累積短絀								
：								
未分配賸餘								
短絀之部								
本期短絀								
：								
填補之部								
撥用賸餘								
：								
待填補之短絀								

填表說明：1. 賸餘撥充基金數、解繳市庫淨額、撥用公積、折減基金、市庫撥款決算數如與法定預算不符或增列者，應附註說明原因及依據。

2. 本表應填列至 2 級項目。

3.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現金流量決算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調整非現金項目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其他負債及遞延貸項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匯率變動影響數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填表說明：1.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 本表「調整非現金項目」所列，包括提列呆帳及損失、折舊、折耗、攤銷及減損、兌換短絀（賸餘－）、處理資產短絀（賸餘－）、債務整理短絀（賸餘－）、其他、流動資產淨減（淨增－）及流動負債淨增（淨減－）等。

3. 本表應填列至 2 級項目。

4. 基於充分揭露原則之考量，請各基金附註揭露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5.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平 衡 表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科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決 算 數		決 算 數		增 減			決 算 數		決 算 數		增 減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資 產							負 債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							：						
							淨 值						
							基 金						
							：						
合 計							合 計						

- 填表說明：
1. 表列各科目應填列至 4 級科目。
 2. 本表列數應以餘絀撥補後之數額編列。
 3.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科目不列入資產、負債項下，另以附表或附註方式說明其總額及內容。
 4. 本表如有科目重分類情形，請附註說明原因、科目及金額。
 5. 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事項（包括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應分別附註說明其總額及內容（包括發生時間、對象及原因）。
 6. 請附註揭露經管珍貴動產、不動產之總額。
 7.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XX 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填表說明：1. 本表 4 級科目之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 10% 者，於備註欄內說明增減原因。

2. 本表如有科目重分類情形，請附註說明原因、科目及金額。

3.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X X 成本（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 填表說明：1. 本表應根據收支餘絀決算表所列各項支出（含成本與費用）科目詳予填列至 6 級科目，如有服務費用支付編制外之進用人力（如契僱人力、按日、按件或按時計酬等人力），或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或「勞務承攬」等支出，應詳實敘明進用人員類別、人數及預（決）算金額。另國外旅費、廣告費、業務宣導費、公共關係費等管制性項目，仍請說明至 7 級用途別科目。
2. 本表 4 級科目之決算數與預算數比較增減百分比超過 10% 者，於備註欄內說明增減原因。
3. 本表如有科目重分類情形，請附註說明原因、科目及金額。
4.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土 地 改 良 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非 業 務 資 產	什 項 資 產	合 計
原 值										
減：以前年度已提折舊數										
上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加：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										
減：本年度減少資產價值										
加 減：調 整 數										
減：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本年度期末帳面價值										
本年度提列折舊數										
xxx費用										
xxx費用										
合 計										

- 填表說明：
1. 本年度新增資產價值，包括本年度增置、重估增值、撥入及受贈之資產，其中重估增值、撥入及受贈之資產，以附註說明其內容及金額。
 2. 本年度減少資產價值，包括本年度報廢、變賣、撥出及遺失資產等之帳面價值，並以附註說明其內容及金額。
 3. 調整數包括本年度調整以前年度溢（短）計資產折舊數、購建中固定資產完工轉正財產科目、非業務資產轉列財產科目及財產列帳錯誤之調整及折舊性資產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提列折舊時按折舊比例調整數等，並以附註說明其內容及金額。
 4. 本年度提列折舊數欄內費用科目應填列至3級科目。
 5. 表列非業務資產不含非業務用土地，什項資產僅填列至土地以外之代管資產。
 6. 表列本年度提列折舊數，原則應與各項費用彙計表所列折舊費用相符，如有無法勾稽之處，應加以說明。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貸出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貸出款 計畫名稱	貸 款 年 度	截至上年度 終了貸出餘額	本 年 度 增 加 金 額		本 年 度 減 少 金 額		本 年 度 終 了 貸 出 餘 額	備 註
			預算數	決算數	預算數	決算數		

- 填表說明：
1. 本表應將有關應收分期房屋貸款、長期貸款、免息貸款等之詳細內容列明。
 2. 本年度增加及減少金額，如預算未編列或決算數超出（或低於）預算數 20%者，應於備註欄詳細說明原因。
 3. 本表之「截至上年度終了貸出餘額」及「本年度終了貸出餘額」欄，應分別與平衡表之上年度及本年度長期貸款及應收到期長期貸款金額合計數相符，如有差異應予說明原因。
 4. 本表「本年度增加金額」及「本年度減少金額」欄內未涉及現金收付事項者，請於備註欄說明其內容及金額。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可 用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數	本 年 度 保 留 數
	以 前 年 度 保 留 數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本 年 度 奉 准 先 行 辦 理 數	調 整 數	合 計			
固定資產之增置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 小計 撥入受贈及整理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 小計								
合 計								

- 填表說明：1. 本表內之決算數欄固定資產之增置部分，應與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與實際進度比較表內之決算數欄之本年度金額相符。
2. 表內本年度預算數應排除提前於上年度先行辦理部分，惟需附註說明原法定預算合計數及提前於上年度先行辦理之數額。
3.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合計數倘與現金流量表無法勾稽之處，應加以說明。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算與實際進度比較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全部計畫			預算							決算				未達成 或超過 預算之 原因	
	金額	目標 量	進 度 起 迄 年 月	可用預算數						截至本年度 累計數		本年度 金額	本年度 金額占 可用預 算數%	截至 本年度 累計 數額		截至本年 度累計 數占 預算數 %
				以 前 年 度 保 留 數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本 年 度 奉 准 先 行 辦 理 數	調 整 數	合 計	占 全 部 計 畫 %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合計																

- 填表說明：
1. 資本支出計畫名稱：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按總帳科目填列，專案計畫按計畫別填列。
 2. 表內本年度預算數應排除提前於上年度先行辦理部分，惟需附註說明原法定預算合計數及提前於上年度先行辦理之數額。
 3. 調整數欄係指專案計畫在同一計畫已列預算總額（含保留數，但不含奉准先行辦理數）內調整容納；及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在本年度法定預算總額內調整容納之數。
 4.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長期債務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借 款 項 目	債 權 人	借 款 年 度	償 還 時 間		截 至 上 年 度 終 了 借 款 餘 額	本 年 度 舉 借 金 額		本 年 度 償 還 金 額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終 了 借 款 餘 額	備 註
			起	止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增 加	減 少		
合 計													

填表說明：1. 本年度舉借及償還金額，如預算未編列或決算數超出（或低於）預算數 20%者，應於備註欄詳細說明原因。

2. 本年度舉借及償還金額預算數包括以前年度保留數及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數，並應於備註欄內列明保留金額及本年度奉准先行辦理金額。

3. 長期債務之增減如屬匯率變動或長期負債轉列流動負債者，應於本年度調整數欄列明。

4. 本表之「截至上年度終了借款餘額」及「本年度終了借款餘額」欄，應分別與平衡表之上年度及本年度之長期債務及應付到期長期負債金額合計數相符，如有差異應予說明原因。

5. 表內「借款年度」及「償還時間（起／止）」欄，請依契約訂定日及約定償還日期填列。

6. 表列借款請於備註欄揭露其屬「自償性」或「非自償性」公共債務及說明自償性財源之內容，另並就自償性財源是否足以償還債務予以檢討分析，若有財務狀況欠佳，致自償性財源不足以償還債務情事，應予以適當揭露。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主要營運項目執行績效摘要表

中華民國

年度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數 量 單 位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	金 額	%	

- 填表說明：1. 本表項目、單位、預算數應照法定預算編列（屬資本性營運項目，預算數以可用預算數表達，惟應於備註欄列明），至法定預算未核列之產品或勞務項目，仍可在決算數欄填列；其比較增減數量及金額百分比超過 10% 者，應於備註欄分析說明原因。
2. 表列同一營運項目，不宜有不同衡量單位併計，應予以分開計列。
3.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期初基金數額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賸餘撥充				
以代管市有財產撥充				
市庫增撥數				
其他				
減：				
填補短絀				
解繳市庫				
其他				
期末基金數額				

填表說明：1. 本表不含預收基金。

2. 市庫增撥數應於備註欄敘明係以現金或透列總預算收支併列之財產作價增撥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資金轉投資及其餘絀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會計年度起迄年月	期初資本總額 (1)	期末資本額		營業收入 (4)	稅前盈虧 (5)	純益率 % (5) / (4)	盈虧占資本比率 % (5) / (1)	基金期末投資額			投資收入			備註	
			金額 (2)	股數 (3)					金額 (6)	股數 (7)	股權占有率 % (7) / (3)	現金股利	其他	合計		

- 填表說明：
1. 本表期末投資金額應與平衡表長期股權投資科目期末餘額相符。
 2. 轉投資事業如係委託投資或當年度稅前發生虧損及當年度無投資收入者請於備註欄扼要說明原因。
 3. 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應就其持股比例依轉投資公司年度純益認列其投資賸餘，該項數額請填入投資收入欄內之「其他」。
 4. 如無法取得轉投資公司同一年度財務報表時，基金期末投資額欄內之「股權占有率%」之計算，以轉投資公司當年度 12 月 31 日之股數予以計算，並應於備註欄扼要說明原因。
 5. 本表不含年度中已出售轉投資事業所獲得之投資餘絀及認列轉投資事業之投資短絀，惟應附註說明其種類及金額。
 6. 本表含外界捐贈之股票帳列長期股權投資科目者，並應於備註欄註明。
 7. 表列百分比 (%) 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長期投資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可 用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數	備 註
	以前年度 保 留 數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本 年 度 奉 准 先 行 辦 理 數	合 計			
範例：XX 平均地權業務							
壹、平均地權業務							
一、工程費							
施工費							
：							
二、補償費							
(一) 農作物補償費							
(二) 建築物補償費							
：							
三、租金與利息							
債務利息							
：							
貳、共同分攤費用							
一、用人費用							
(一) 正式員額薪資							
(二) 超時工作報酬							
：							
二、服務費用							
(一) 水電費							
(二) 旅運費							
：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一) 使用材料費							
：							
總 計							

填表說明：1. 本府平均地權基金及區段徵收基金應編列本表。

2. 表內本年度預算數應排除提前於上年度先行辦理部分，惟需附註說明原法定預算合計數及提前於上年度先行辦理之數額。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人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業務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職員				
警察				
法警				
駐衛警				
技工				
工友				
駕駛				
聘用				
約僱				
兼任人員				
管理會委員				
顧問人員				
其他兼任人員				
資本支出部分				
專任人員				
：				
兼任人員				
：				
總 計				

- 填表說明：1. 聘用及約僱人員係指基金按其法定組織編制，依「聘用人員聘用條例」及參照「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之規定聘用或約僱之人員，非依前開規定聘僱人員，概不列入本表。
2. 其他兼任人員係指有關機關兼辦基金業務之現職人員，應說明領有兼職酬金之人數。
3. 各基金如有服務費用支付編制外之進用人力（如契僱人力、按日、按件或按時計酬等人力），或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或「勞務承攬」者，應另於本表下方備註說明人員進用相關資訊。倘基金無預算員額，有上開資訊者，仍應於本表下方備註。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資 遣 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人 費 用	總 計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 貼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資 遣 費	福 利 費	提 繳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人 費 用	總 計	
業務總支出部分																									
勞務成本																									
： 製造成本																									
： 銷貨成本																									
資本支出部分																									
： 合計																									

填表說明：1. 基金性質屬生產製造業者，以製造成本科目表達。

2. 各基金如有服務費用支付編制外之進用人力（如契僱人力、按日、按件或按時計酬等人力），或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或「勞務承攬」者，應於本表下方備註說明預（決）算金額。倘基金無用人費用支出，有上開支出者，仍應於本表下方備註。

3. 各基金應於本表下方備註各項獎金之編列項目、依據（核准文號或規定）、人數及預（決）算金額。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車輛類型	預算數		決算數		比較增減				備註
	輛數	金額	輛數	金額	輛數	%	金額	%	
合 計									

填表說明：1. 請註明下列公務車輛資訊：

- (1) 管理用公務車輛經本表增購及汰舊換新後，各類車種及數量等資料。
- (2) 其他公務車輛本年度增購及汰舊換新之車種及數量，暨增購及汰舊換新後，各類車種及數量等資料。

2.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金 額	%
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				
：				
：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合 計				

- 填表說明：
1. 本表按 5 級用途別科目填列至 6 級用途別科目。
 2. 屬生產製造業者，涉及期初（期末）在製品、期初（期末）製成品等存貨，應於表內調整。
 3. 本表如有科目重分類情形，請附註說明原因、科目及金額。
 4. 本表合計數，須與收支餘絀表及各項成本或費用明細表勾稽，如有差異，應於表下備註說明。
 5.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

嘉義市政府
嘉義市平均地權基金
管制性項目及統計所需項目比較表

中華民國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備 註
			金 額	%	
管制性項目					
國外旅費					
廣告費					
業務宣導費					
公共關係費					
統計所需項目					
宿舍電費					
宿舍水費					
員工通勤交通費					
宿舍修護費					
宿舍保險費					
義工服務費					
計時及計件人員酬金					
專技人員酬金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商品					
一般土地租金					
宿舍基地租金					
宿舍折舊					
土地增值稅					
宿舍基地地價稅					
宿舍房屋稅					
關稅					
貨物稅					
證券交易稅					
商港服務費					
捐助私校及團體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捐助國外團體					
磅差					
運輸及搬運短絀					
停工短絀					
損壞工作					
災害短絀					
未足額進用身障人員差額補助費					

填表說明：1. 本表所列管制性項目如有超出預算數者，應於備註欄說明超支原因。

2. 表列百分比（%）應列至百分比之小數點後兩位數。